

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2-1 小微企业证明文件

2-1-1 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首都医科大学的中医药虚拟仿真实验项目建设（第一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医药虚拟仿真实验项目建设（第一包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华锐视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8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80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华锐视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0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